

应急管理大学

教务处筹备组文件

教务处筹〔2025〕23号

关于开展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的重要回信和给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工作部署，打造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推进实践平台，推动创新教育贯穿教育活动全过程，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学校决定开展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 大赛由教务处（教学评估与建设办公室、创新创业学院）主办。

(二) 学校成立大赛组委会，主任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委员由校内相关职能部门、各学院主要负责人组成。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

(三) 竞赛组织方成立包括教学、科研、学生管理等负责人在内的大赛工作组，负责本学院的参赛宣传动员、项目挖掘培育、组织报名和审核推荐等工作。

二、赛道与组别

大赛主体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产业命题赛道。高教主赛道（不含国际参赛项目）分为本科生创意组、本科生创业组，研究生创意组、研究生创业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产业命题赛道分为产教协同创新组、区域特色产业组。

三、参赛要求

(一)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学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二)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

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本大赛往年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今年大赛。

（四）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 35 岁（199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五）大赛面向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各参赛项目原则上至少安排一名专任教师担任指导工作，确保高质量提交竞赛文本，参赛项目可选材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学科竞赛项目、开放实验项目、创新性实验项目、社会实践项目、教师指导学生参与项目获得成果等，项目内容与专业教育相结合。（操作手册见附录 2）。

（六）竞赛组织方须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审查内容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

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

各赛道、项目类型及参赛要求参照《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高教函〔2025〕7号）（见附件1）各赛道方案。2025年省赛通知若有变化，将另行通知。

四、赛程安排

（一）团队报名（东院5月9日-5月19日；西院5月9日-25日）：

所有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5年5月9日，操作说明见附件2。

东院：以“种子赛”为校赛基础，并按照《关于举办第六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种子赛暨应急管理创新创业专项赛”（第二阶段）的通知》要求报名（注意：种子赛报名时间提前截止至5月19日）。

西院：依托近2年获得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和学科竞赛项目团队组织报名参赛。

各学院应积极发动本科生、研究生参赛。

（二）大赛初评（5月下旬）：

校赛报名结束后（东西院分别5月19日和5月25日），大赛组委会将整理成功报名的项目材料并反馈，组织方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组织评审，严格把控质量。

东院：以“种子赛”为校赛基础，最终确定推荐项目；

西院：各学院依据国赛评审规则（见附件3），对所有参赛项目进行全面审核，并根据项目所属赛道和组别，每类按照10%比例遴选优秀

项目进行打磨，相关组织方将评审排序后的项目列表于5月29日前单独上报教务处（见附录4），名单内项目需同时提供项目企划书、PPT、视频等支撑材料。

（三）学校评审（6月3日前）：

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推荐项目进行评审，本阶段比赛决出校赛获奖名单；获奖团队将由主办方颁发获奖证书，获奖项目中具备可孵化潜力项目可优先入驻学校众创空间（创客空间）；学校根据评审结果推荐参加省赛。

五、工作要求

（一）宣传发动。请各学院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工作，确保参赛师生充分了解大赛、积极参与大赛。

（二）精心组织。请各学院精心组织培育优秀项目参赛，保证参赛项目的数量和质量，做好项目初评及推荐工作。

（三）提供支持。请各学院及相关单位为校生参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对重点培育项目给予经费、资源、场所、仪器设备、产学研对接等保障。

八、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一）校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东院联系人： 陈茹 联系电话：010-61591440

李特 联系电话：010-61594845

西院联系人： 吴鹏、王丽丽 联系电话：010-61597607

- 附件：1. 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高教函〔2025〕7号）
2. 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学生操作手册（2025）
3.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评审规则
4. 2025年XXX学院大学生创新大赛推荐项目汇总信息

教务处筹备组

2025年5月13日